

# 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高中数学班

## 2018 年度 1 次（总第 1 次）集中培训通知

各位学员：

根据杭州市新锐教师培养工程高中数学班培训方案，将于近日对本学科培养人选进行集中培训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集中培训时间

1. 报到时间：2018 年 4 月 16 日上午 12 点前
2. 培训日期：2018 年 4 月 16 日至 4 月 22 日

### 二、集中培训地点

报到地点：新西莱大酒店（杭州市东新路 688 号）。

培训地点：新西莱大酒店（具体教室以酒店指引为准）及各实践学校。

项目负责人：巩子坤 手机：13757105017

行政助理：王 旭 手机：17816111791

### 三、培训主题及形式

培训主题为“发现问题，教学诊断，制定专业发展规划”。主要形式为专题研讨，教学诊断，专题讲座，对话交流等。

### 四、培训缴费

1. 根据《杭州市教育局办公室关于印发〈杭州市“新锐教师培养工程”实施方案〉的通知》（杭教办人〔2017〕133 号）文件规定，本项目培训费依据相关培训标准采用分学期缴费制进行，本学期培训费为 4500 元/人，共 15 天，此次培训为本学期第一阶段，剩余培训时间另行通知。请您务必在接到培训通知后及时了解本单位财务政策（个人刷卡缴费还是单位汇款缴费），同时了解本单位规范全称和税务登记证号码。如可以刷卡缴费，请您在报到后持公务卡或银联卡办理；如必须汇款缴费，请务必事先将培训经费汇入我校账户，并务必在汇款单备注栏注明：“经亨颐新锐高中数学班+学员姓名”。培训经费凭培训通知和发票回所在单位报销。

户名：杭州师范大学；开户行：交通银行下沙支行；

帐号：3310 6595 0018 0004 82533

如有交费不明事宜,请来电咨询阮奇君老师(0571-28867925, 13588411966)。

2. 培训期间往返交通及外出考察住宿费由学员所在单位另行报销。

## 五、相关提示

1. 请在**杭州教师教育网** ([www.hzjsjy.com](http://www.hzjsjy.com)) 的“通知公告”栏处下载打印相关培训通知, 并及早向学校办理好请假手续。

2. 根据《浙江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质量管理工作》的通知》(浙教办师〔2014〕14号)要求, 学员参训一般不予准假, 确有特殊情况请假的, 将在培训学时记录中扣除相应缺课时间; 缺课时间超过总课时五分之一的, 不予结业、不记学时(学分); 学员参训期间发生严重违规违纪行为的, 应立即终止其培训, 不予结业、不计学时(学分)。培训机构要及时将不予结业学员的情况抄告其所在教育局和学校。

3. 请携带身份证件及日常生活用品, 要求自带笔记本电脑。

